

浙江世纪华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浙江世纪华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世纪华通

股票代码：002602

信息披露义务人：永丰国际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住所：香港湾仔骆克道 301-307 号洛克中心 19 楼

通讯地址：浙江省绍兴市上虞区北一路

股份变动性质：持股比例被动减少

签署日期：2019 年 7 月 1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写；

二、本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向冲突；

三、依据《证券法》、《收购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浙江世纪华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四、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本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在浙江世纪华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他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目录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2
目录	3
释义	4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7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7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及主要负责人情况	7
三、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 发行股份 5%的情况	7
第二节 权益变动的目的	8
一、权益变动目的	8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 12 个月股份增减计划	8
第三节 权益变动方式	9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9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权利限制情况	10
三、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10
第四节 前 6 个月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11
第五节 其他重大事项	12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3
备查文件	14
一、备查文件	14
二、备查地点	14

释义

在报告书中，除非文义载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世纪华通、上市公司	指	浙江世纪华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永丰国际、本公司	指	永丰国际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本报告书	指	永丰国际集团（香港）有限公司之《浙江世纪华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次交易、本次重组、本次重大资产重组	指	世纪华通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盛跃网络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的交易行为
标的公司	指	盛跃网络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交易标的、标的资产、标的股权、拟购买资产	指	盛跃网络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100%股权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	指	上市公司与标的公司全体股东及标的公司签署的《浙江世纪华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	指	上市公司与标的公司全体股东及标的公司签署的《浙江世纪华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及其补充协议	指	上市公司与标的公司全体股东及标的公司签署的《浙江世纪华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及上市公司与标的公司全体股东及标的公司签署的《浙江世纪华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
曜瞿如	指	上海曜瞿如网络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曾用名上海曜瞿如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标的公司控股股东
林芝腾讯	指	林芝腾讯科技有限公司，标的公司股东
吉运盛	指	绍兴上虞吉运盛商务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标的公司股东
宁波盛杰	指	宁波盛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标的公司股东
道颖投资	指	上海道颖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标的公司股东
华侨城资本	指	深圳华侨城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标的公司股东
上虞熠诚	指	绍兴上虞熠诚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标的公司股东
上虞吉仁	指	绍兴上虞吉仁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标的公司股东
上海华璨	指	上海华璨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标的公司股东
国华人寿	指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标的公司股东
上海馨村	指	上海馨村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标的公司股东

上虞砾颐	指	绍兴上虞砾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标的公司股东
珠海鸿泰盈	指	珠海鸿泰盈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标的公司股东
珠海鸿瀚	指	珠海鸿瀚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标的公司股东
朴华锦岚	指	德清朴华锦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标的公司股东
上海嘉琴	指	上海嘉琴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标的公司股东
歌斐资产	指	歌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代表所管理的创世华盛私募基金持有标的公司股权
宁波公佑	指	宁波公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标的公司股东
殊一投资	指	宁波殊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标的公司股东
领瑞鑫慧	指	苏州领瑞鑫慧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标的公司股东
钧成投资	指	上海钧成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标的公司股东
子于投资	指	子于股权投资基金（宿迁）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标的公司股东
中投盛灿	指	共青城中投盛灿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标的公司股东
若荟投资	指	嘉兴若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标的公司股东
凤凰盛达	指	银川凤凰盛达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标的公司股东
紫荆明曜	指	紫荆明曜（宁夏）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标的公司股东
盛世互联	指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盛世互联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标的公司股东
苏州君骏德	指	苏州君骏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标的公司股东
宁夏砾颐	指	宁夏砾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曾为曜瞿如之有限合伙人
上海砾游	指	上海砾游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曾为曜瞿如之有限合伙人
上虞通捷	指	绍兴市上虞通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曜瞿如之有限合伙人
盛跃网络全体股东/交易对方	指	曜瞿如、林芝腾讯、吉运盛、宁波盛杰、道颖投资、华侨城资本、上虞熠诚、上虞吉仁、上海华璨、国华人寿、上海馨村、上虞砾颐、珠海鸿泰盈、珠海鸿瀚、朴华锦岚、上海嘉琴、宁波公佑、殊一投资、领瑞鑫慧、歌斐资产、钧成投资、子于投资、中投盛灿、若荟投资、凤凰盛达、紫荆明曜、盛世互联、苏州君骏德、詹弘
中国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为出具本法律意见书目的，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及台湾地区）
香港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

元	指	人民币元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重组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

注：本报告中除特别说明外所有数值保留两位小数，部分合计数与其分项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因四舍五入在尾数上略有差异，并非计算错误。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永丰国际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私人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曹苗根
注册地址	香港湾仔骆克道 301-307 号洛克中心 19 楼
通讯地址	浙江省绍兴市上虞区北一路
成立日期	2007 年 10 月 2 日
认缴出资	10,000 港元
工商注册号	1171371
经营范围	一般贸易、投资管理

截止本报告签署日，永丰国际各股东出资及出资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金额	出资比例
1	达富国际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1	100%
	合计	1	100%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及主要负责人情况

姓名 (曾用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 和地区居留权	长期居住 地	是否在其他 公司兼职
曹苗根	男	董事	中国	否	绍兴	浙江古越控 股集团有限 公司执行董 事、总经理

三、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在境内或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第二节 权益变动的目的

一、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前，本公司持有世纪华通 256,032,000 股股份，持股比例 6.91%。根据《浙江世纪华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世纪华通拟实施如下重大资产重组：

上市公司拟向曜瞿如等 29 名交易对方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其合计持有的盛跃网络 100%股权。标的资产交易价格为 2,980,251.75 万元，其中向宁波盛杰支付现金 292,946.45 万元，购买其持有的盛跃网络 9.83%股权；向除宁波盛杰之外的盛跃网络其余 28 名股东发行 2,252,561,009 股股份，购买其合计持有的盛跃网络 90.17%股权。。

同时，世纪华通拟向不超过 10 名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310,000.00 万元。

世纪华通本次重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阶段实施后，本公司持有世纪华通 256,032,000 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4.30%。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 12 个月股份增减计划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可能存在未来 12 个月内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的情形。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证券法》、《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及信息披露义务人的相关承诺进行减持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三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本公司持有世纪华通 256,032,000 股股份，持股比例 6.91%。
 本次权益变动后，本公司持有世纪华通 256,032,000 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4.30%。
 本次交易完成前后，世纪华通股权的结构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本次交易前		本次交易后（不考虑配套融资）	
	持股数	持股比例	持股数	持股比例
华通控股	698,880,000	18.87%	698,880,000	11.73%
鼎通投资	151,928,784	4.10%	151,928,784	2.55%
王苗通	57,126,916	1.54%	57,126,916	0.96%
王娟珍	6,483,964	0.18%	6,483,964	0.11%
曜瞿如	-	0.00%	396,511,551	6.66%
小计	914,419,664	24.69%	1,310,931,215	22.01%
邵恒	487,674,145	13.17%	487,674,145	8.19%
王佶	407,464,729	11.00%	407,464,729	6.84%
菁尧投资	309,503,206	8.36%	309,503,206	5.20%
永丰国际	256,032,000	6.91%	256,032,000	4.30%
华毓投资	202,552,304	5.47%	202,552,304	3.40%
汤奇青	158,721,675	4.29%	158,721,675	2.66%
趣点投资	151,928,784	4.10%	151,928,784	2.55%
华聪投资	68,778,488	1.86%	68,778,488	1.15%
林芝腾讯	-	0.00%	295,593,761	4.96%
吉运盛	-	0.00%	198,052,771	3.33%
道颖投资	-	0.00%	198,052,771	3.33%
华侨城资本	-	0.00%	170,044,346	2.85%
上虞熠诚	-	0.00%	124,905,248	2.10%
上虞吉仁	-	0.00%	124,905,248	2.10%
上海华璨	-	0.00%	101,502,045	1.70%
国华人寿	-	0.00%	99,026,385	1.66%
上海馨村	-	0.00%	80,211,372	1.35%

股东名称	本次交易前		本次交易后（不考虑配套融资）	
	持股数	持股比例	持股数	持股比例
上虞砾颐	-	0.00%	65,153,717	1.09%
珠海鸿泰盈	-	0.00%	59,139,547	0.99%
珠海鸿瀚	-	0.00%	57,216,455	0.96%
朴华锦岚	-	0.00%	54,464,512	0.91%
上海嘉琴	-	0.00%	29,707,915	0.50%
歌斐资产-创世华盛 私募基金	-	0.00%	27,707,978	0.47%
宁波公佑	-	0.00%	27,129,565	0.46%
詹弘	-	0.00%	26,341,018	0.44%
殊一投资	-	0.00%	25,833,013	0.43%
领瑞鑫慧	-	0.00%	19,805,277	0.33%
钧成投资	-	0.00%	19,805,277	0.33%
子于投资	-	0.00%	12,378,298	0.21%
中投盛灿	-	0.00%	8,511,813	0.14%
若荟投资	-	0.00%	8,468,142	0.14%
凤凰盛达	-	0.00%	6,436,715	0.11%
紫荆明曜	-	0.00%	6,083,686	0.10%
盛世互联	-	0.00%	5,446,451	0.09%
苏州君骏德	-	0.00%	4,126,132	0.07%
其他股东	746,796,886	20.16%	746,796,886	12.54%
总计	3,703,871,881	100.00%	5,956,432,890	100.00%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权利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永丰国际持有上市公司 256,032,000 股，全部为无限售股，其中 64,000,000 股处质押状态，除此之外，不存在其他质押、查封或冻结等任何权利限制或被限制转让的情况。

三、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根据世纪华通披露的《浙江世纪华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实施情况暨新增股份上市公告书》，上市公司总股本由原来的 3,703,871,881 股变更为 5,956,432,890 股，永丰国际持有公司

256,032,000 股股份，占公司股本比例由原来的 6.91%降低至 4.30%。

第四节 前 6 个月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在本报告书签署日前六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行为。

第五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根据法律适用以及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永丰国际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

曹苗根

年 月 日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永丰国际商业登记证；
- 2、永丰国际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其身份证明文件；

二、备查地点

本报告书全文和上述备查文件备置于上市公司住所，以供投资者查询。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址：<http://www.szse.cn/>

附表一：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浙江世纪华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浙江省绍兴市
股票简称	世纪华通	股票代码	002602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永丰国际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香港金钟道 89 号力宝中心第一座 11 楼 1105 室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 不变 ☒ √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 股） 持股数量：256,032,000 股 持股比例：6.91%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 股） 变动数量：256,032,000 股 变动比例：4.30%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 否 ☒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不适用）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 否 ☐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 否 ☐ _____（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 否 ☐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 否 ☐

（本页无正文，为浙江世纪华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之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永丰国际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

曹苗根

年 月 日